

B信息披露Disclosure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四、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存续期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总金额为23,869.00万元,自有资金理财产品总金额为25,634.26万元(含本元现金管理),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赎回日期	购买主体	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金额(万元)
1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170	2020/3/26	2020/9/25	3.70%	114.46
2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82	2020/1/1	2020/1/01 6	15-34 4%	14802
3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0/5/11	2020/11/1 6	15-31 9%	56.24
4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3/28	2020/3/28	15-30 5-3.2%	241
5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6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7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8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9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10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00	2020/10/1	2020/11/1 3	12-31 7 3.2%	1605
11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200	2020/10/2	2020/11/2 2	13-30 6 5%	1813
12		合计				35,162.00	-	-	-	3963.3

序号	赎回主体	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金额(万元)
1	博 博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交 通 银 行 财 富 理 财 有 限 公 司	交通银行鑫源定期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	2020/12/7	2020/12/21	1.3%-2.37%	自有资金
2	博 博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交 通 银 行 财 富 理 财 有 限 公 司	交通银行鑫源定期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0/12/7	2020/12/28	1.3%-2.5%	自有资金

注:购买主体与发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控制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投资理财产品种行为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不得进行质押,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组合,但不排除该种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风险监控控制。

(二) 公司针对投资理财产品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不得进行质押,且不会影响现金,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价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并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0-099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10日以前,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20年12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4名,实到董事1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额度已到期,因业务需求,公司向工商银行深圳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21,490万元,其中:1、非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9,000万元(流贷额度10,000万元);2、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490万元(项目贷款额度880万元,非融资类担保额度2,000万元);3、该授信额度用途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开立保函、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使用贷款、开立保函等业务;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为可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到期后未使用完的额度,公司可申请延期;贷款利率以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公司为该最高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的最高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大股东陈秋生先生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在发生开立保函、保函、信用证等具体业务时公司须全额纳保金,保证比例不低于10%。

公司发展事业部投资部长陈秋生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向办理本次授信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所有文件并办理 相关事宜。

本次申请额度承接原贷款额度,不新增公司贷款额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额度已到期,因业务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工工程公司”)继续向工商银行深圳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其中:1、非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9,500万元;2、专项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500万元(全部为流贷额度);3、该授信用途为:增加流动资金、开立保函、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使用贷款、开立保函等业务;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为可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到期后未使用完的额度,公司可申请延期;贷款利率以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公司为该最高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的最高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大股东陈秋生先生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在发生开立保函、保函、信用证等具体业务时公司须全额纳保金,保证比例不低于10%。

公司发展事业部投资部长陈秋生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向办理本次授信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所有文件并办理 相关事宜。

本次申请额度承接原贷款额度,不新增公司贷款额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出席出席会议有权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资产置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王卫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拟于2020年12月28日(星期一)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0-100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10日以前,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20年12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爱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原额度已到期,因业务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工程有限公司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公司为该最高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的最高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大股东陈秋生先生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发展事业部投资部长陈秋生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向办理本次授信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贷款等所有文件并办理 相关事宜。

本次申请额度承接原贷款额度,不新增公司贷款额度。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置换的议案》

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医械”)与苏州市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骨科”)于2020年12月11日签署了《苏州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增发股权投资协议》。协议约定康力骨科拟以向深圳医械与公司增发19.1976%的股权作为对苏州深圳医械的参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合计87.2617%的股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事项的开展,可提升双方市场竞争力,实现双方优势互补的局面,有助于公司资产证券化,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价值。本次交易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就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0-101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业务需求,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全体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工工程公司”)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门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公司为该最高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的最高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公司大股东陈秋生先生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3、该授信用途为:增加流动资金、开立保函、信用证、国际贸易融资、使用贷款、开立保函等业务。

(七)担保方式:当具体业务发生时由公司董事会董事长陈秋生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业务的所有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

(八)担保期限:1、本次申请额度项下发生的具体业务币种、金额、期限、利率与费率、偿还事项项目具体业务合同约定为准;2、本次公司担保承接原医工工程公司在工商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人民币柒仟万元(¥70,000,000.00),无新增担保,不存在新增担保的情况,不增加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须经特别决议,需经出席会议有权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3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四、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存续期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总金额为23,869.00万元,自有资金理财产品总金额为25,634.26万元(含本元现金管理),未超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赎回日期	购买主体	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金额(万元)
1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170	2020/3/26	2020/9/25	3.70%	114.46
2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582	2020/1/1	2020/1/01 6	15-34 4%	14802
3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0/5/11	2020/11/1 6	15-31 9%	56.24
4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3/28	2020/3/28	15-30 5-3.2%	241
5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6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7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8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9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20/9/28	2020/9/28	15-30 5-3.2%	241
10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00	2020/10/1	2020/11/1 3	12-31 7 3.2%	1605
11		珠海博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新嘉源18M”人民币理财产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200	2020/10/2	2020/11/2 2	13-30 6 5%	1813
12		合计				35,162.00	-	-	-	3963.3

序号	赎回主体	发行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金额(万元)
1	博 博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交 通 银 行 财 富 理 财 有 限 公 司	交通银行鑫源定期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	2020/12/7	2020/12/21	1.3%-2.37%	自有资金
2	博 博 电 子 有 限 公 司	交 通 银 行 财 富 理 财 有 限 公 司	交通银行鑫源定期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20/12/7	2020/12/28	1.3%-2.5%	自有资金

注:购买主体与发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控制及风险控制措施

1、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投资理财产品种行为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不得进行质押,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组合,但不排除该种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风险监控控制。

(二) 公司针对投资理财产品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的投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不得进行质押,且不会影响现金,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价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并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0-102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资产置换的公告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述

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医械”)与苏州市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力骨科”)于2020年12月11日签署了《苏州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增发股权投资协议》。协议约定康力骨科拟以向深圳医械与公司增发19.1976%的股权作为对苏州深圳医械的参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合计87.2617%的股权。

二、交易对方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直接持有苏州康力19.244%的股权,公司子公司深圳医械持有68.0172%的股权,2020年12月11日,公司、深圳医械与康力骨科签署了《苏州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增发股权投资协议》,约定苏州骨科拟以向公司增发19.1976%的股权作为对价收购乙方向吉美瑞合计87.2617%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三、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直接持有苏州康力19.244%的股权,公司子公司深圳医械持有68.0172%的股权,2020年12月11日,公司、深圳医械与康力骨科签署了《苏州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增发股权投资协议》,约定苏州骨科拟以向公司增发19.1976%的股权作为对价收购乙方向吉美瑞合计87.2617%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四、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直接持有苏州康力19.244%的股权,公司子公司深圳医械持有68.0172%的股权,2020年12月11日,公司、深圳医械与康力骨科签署了《苏州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增发股权投资协议》,约定苏州骨科拟以向公司增发19.1976%的股权作为对价收购乙方向吉美瑞合计87.2617%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直接持有苏州康力19.244%的股权,公司子公司深圳医械持有68.0172%的股权,2020年12月11日,公司、深圳医械与康力骨科签署了《苏州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增发股权投资协议》,约定苏州骨科拟以向公司增发19.1976%的股权作为对价收购乙方向吉美瑞合计87.2617%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六、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直接持有苏州康力19.244%的股权,公司子公司深圳医械持有68.0172%的股权,2020年12月11日,公司、深圳医械与康力骨科签署了《苏州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增发股权投资协议》,约定苏州骨科拟以向公司增发19.1976%的股权作为对价收购乙方向吉美瑞合计87.2617%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七、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直接持有苏州康力19.244%的股权,公司子公司深圳医械持有68.0172%的股权,2020年12月11日,公司、深圳医械与康力骨科签署了《苏州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增发股权投资协议》,约定苏州骨科拟以向公司增发19.1976%的股权作为对价收购乙方向吉美瑞合计87.2617%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八、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直接持有苏州康力19.244%的股权,公司子公司深圳医械持有68.0172%的股权,2020年12月11日,公司、深圳医械与康力骨科签署了《苏州康力骨科器械有限公司与苏州吉美瑞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增发股权投资协议》,约定苏州骨科拟以向公司增发19.1976%的股权作为对价收购乙方向吉美瑞合计87.2617%的股份。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